询价邀请

：

现就“绿色储备技术集成示范和粮食基础性科技数据调查评估项目”中**储粮害虫抗性分子检测及粮食高通量分析委托测试项目**中实验室及实仓常见储粮害虫抗性基因筛选、序列检测及表达分析和储粮防护剂或捕食螨对粮食影响高通量分析服务进行国内询价邀请。现邀请贵单位对本项目报价：

1. 项目名称

**储粮害虫抗性分子检测及粮食高通量分析委托测试项目**

1. 服务期

合同签订日起-2025年12月31日。

1. 项目概况

本项目来源是“绿色储备技术集成示范和粮食基础性科技数据调查评估项目”中“主要储粮害虫抗性调查及减量熏蒸技术综合应用示范”子任务，通过项目的实施完成2025年度测定1000个我国各粮库主要害虫的抗性基因。本项目主要工作为筛选常见储粮害虫的抗性基因、提取微小储粮害虫RNA和DNA、分析抗性基因表达水平，根据抗性基因合成特异性引物，对抗性基因及点突变序列等个性化分析，此外，建立通过高通量测序检测储粮防护剂（S-烯虫酯、多杀霉素和惰性粉）及捕食螨对粮食影响检测方法，并通过该方法测定500份储粮（包括稻谷、小麦、玉米和大豆）样品中防护剂或捕食螨特异性差异表达组成分。工作完成后，交付数据和引物实物，提交盖章版项目结题报告。

1. 项目所在地

北京。

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专项。

1.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 控制价

25.00万元。

1. 资格要求
2. 应答人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独立法人，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提供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2、信誉良好，遵守行业规范（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后均无相关主体失信、违法记录；三年内无重大违法犯罪）；

3、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应当具备的条件；

4、本次比选不接受联合体形式。

5、具有基因测序、高通量测序等相关检测资质-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附件：1.项目需求概况

2.报价格式函

3.合同格式文本

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科学研究院

2025年7月23日

附件1

项目需求

1. **项目概述**

**储粮害虫抗性分子检测及粮食高通量分析委托测试项目**。

1. **规划范围**

5种常见储粮害虫的1000个害虫样本的抗性基因筛选、序列检测及转录表达水平分析，包括筛选待测储粮害虫抗性基因，检测序列、分析关键点突变位点和抗性基因表达水平，并分析抗性水平与抗性表达量的关联性，建立通过高通量分析储粮防护剂（S-烯虫酯、多杀霉素和惰性粉）及捕食螨对粮食影响检测方法，并通过该方法测定500份储粮（包括稻谷、小麦、玉米和大豆）样品中防护剂或捕食螨特异性差异表达组成分。

1. **商务要求**

**1、服务期**

合同签订日起-2025年12月30日

**2、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3、服务响应时间**

乙方接到甲方所委托检测的每批样品后，以收到样品日期为准20个工作日内完成检测并返回结果，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提供盖章版纸质报告。

**四、技术要求**

**1、项目目标**

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储粮害虫抗性基因分子检测及粮食高通量测试服务。

**2、编制依据**

依据课题要求完成时间和实际测试需求编制本项目的任务内容和完成期限。

**3、工作内容**

5种常见储粮害虫1000个样本抗性基因筛选，明确抗性基因后，提取1000个微小储粮害虫DNA和RNA，DNA用于一代测序序列分析，RNA用于二代测序进行表达水平分析，分析抗性水平与抗性基因序列、点突变和抗性表达量的关联性。高通量测定防护剂或捕食螨对500份储粮（包括稻谷、小麦、玉米和大豆）样品的影响。

**4、提交成果**

完成测序项目后，向甲方提交项目结题报告，并安排将数据交付给甲方；引物合成项目以引物实物进行交付。

**附件2**

储粮害虫抗性分子检测及粮食高通量分析委托测试项目报价函

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科学研究院：

我单位在收到贵单位询价后，充分阅读了项目需求，理解了项目主要工作内容和要求，同意合同文本的相关条款，依据我单位实际情况，对本项目报价为 **万元（大写：人民币 ），服务期：** 。我单位对提供的附件真实性负责。

附件：1.有效的营业执照（提供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2.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应当具备的条件（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承诺函格式见下页）；

3.基因测序及高通量测试相关检测资质-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4.投入服务工作的设备照片（加盖公章）；

5.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后均无相关主体失信、违法记录（打印加盖公章）。

单位名称（公章）

2025年\*月\*日

格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应当具备的条件（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

**供应商承诺函**

采购人：

我单位参与 储粮害虫抗性分子检测及粮食高通量分析委托测试项目 询价活动，承诺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如有违反，依法接受相应处罚。

单位名称（公章）

2025年\*月\*日

附件3**：**

合同登记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技术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

**委托方（甲方）：**

**受托方（乙方）：**

**签订时间：** 2025年 月 日

**签订地点：** 北京市

**有效期限：** 合同签订日起-2025年 月 日

技术服务合同

委托方（甲方）： 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科学研究院

住 所 地： 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大街11号

法定代表人： 谭本刚

项目联系人：

通讯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大街11号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受托方（乙方）：

住 所 地：

法定代表人：

项目联系人：

通讯地址：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就 储粮害虫抗性分子检测及粮食高通量分析委托测试项目 进行专项技术服务，并支付相应的技术服务报酬。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甲方委托乙方进行技术服务的内容如下：

1．技术服务的目标：完成5种常见储粮害虫1000个样本抗性基因筛选、序列检测及表达分析。

2．技术服务的内容：按要求完成储粮害虫抗性分子及粮食高通量测试分析。

3．技术服务的方式：5种常见储粮害虫1000个样本抗性基因筛选，明确抗性基因后，提取1000个微小储粮害虫DNA和RNA，DNA用于一代测序序列分析，RNA用于二代测序进行表达水平分析，分析抗性水平与抗性基因序列、点突变和抗性表达量的关联性，建立通过高通量分析储粮防护剂（S-烯虫酯、多杀霉素和惰性粉）及捕食螨对粮食影响检测方法，并通过该方法测定500份储粮（包括稻谷、小麦、玉米和大豆）样品中防护剂或捕食螨特异性差异表达成分。

第二条 乙方应在本合同生效后 执行期内 向甲方提交工作成果，应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1. 提交序列和分析报告。

第三条 乙方应按下列进度完成受委托工作：

1. 乙方接到甲方所委托的样品后，在合同执行期内提供测试结果或引物，按照合同约定期限，逾期未交付，每延迟一天，甲方按每天收取服务费用总额的千分之一作为违约金 。

第四条 乙方应按下列要求完成技术服务工作：

1．技术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日起-2025年12月31日 。

2．技术服务成果交付： 提交序列和分析报告。

第五条 为保证有效进行技术服务工作，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下列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储粮害虫及粮食样品。

第六条 合同金额与支付：

1．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元（大写：人民币 元整）。

2．支付方式： （一次或分期）支付乙方。

3.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乙方开具合法有效且与付款相同金额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发票内容：技术服务费 ），甲方收到发票后将发票对应金额的技术服务费支付给乙方。

乙方开户银行名称、地址和帐号为：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社会统一代码/税号：

帐号：

甲方开户银行名称、地址和帐号为：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社会统一代码/税号：

帐号：

第七条 双方确定因履行本合同应遵守的保密义务如下：

甲方：

1. 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 无。

2．涉密人员范围: 参与项目研发的人员 。

3．保密期限： 协议履行期间及履行后2年内 。

4．泄密责任： 未经双方书面许可，不得泄露给第三方，否则视为违约并负责赔偿损失。

乙方：

1.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 实验数据。

2．涉密人员范围: 参与项目研发的人员 。

3．保密期限： 协议履行期间及履行后2年内 。

4．泄密责任：未经双方书面许可，不得泄露给第三方，否则视为违约并负责赔偿损失。

第八条 本合同的变更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定。

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一方可以向另一方提出变更合同权利与义务的请

求，另一方应当在 十五 日内予以答复；逾期未予答复的，视为同意：

1. 遇不可抗力的情况下 。

第九条 双方确定以下列标准和方式对乙方的技术服务工作成果进

行验收：

1．技术服务工作成果的验收标准：甲方收到盖章版服务报告和电子版模型数据即为完成 。

第十条 知识产权

1．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利用乙方提交的技术服务工作成果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包括本合同委托技术成果，归 甲 方所有。

2．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利用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和工作条件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包括本合同委托技术成果，归 甲 方所有。

3.甲方及其关联单位使用、生产及销售上述1、2款技术成果及其产品无需另行向乙方支付费用。

4.乙方应当保证，其依本合同为甲方提供技术服务过程中和/或其为甲方提供的服务成果不侵犯任何第三人的合法权益。如果有人提出法律或行政程序(合称“侵权指控”)，声称甲方侵犯了其知识产权等合法权益的，乙方应当负责解决，并赔偿甲方就此所承担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上述侵权指控中所产生的诉讼费用、合理的律师费用、调查费用、和解金额或生效法律文书中规定的赔偿金额。

5.如果在侵权指控的审理过程中有关机关禁止甲方继续使用技术服务成果的部分或全部，乙方应当采取以下措施之一：

（1）使甲方重新免费获得使用上述技术服务成果的权利。

（2）免费更换或改造上述技术服务成果，使甲方不受上述禁令限制继续使用技术服务成果。

（3）其它使甲方对技术服务成果拥有合法使用权，或其它弥补甲方受损利益、实现合同目的的合理方式。

乙方采取上述措施不能免除乙方就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进行赔偿的义务。

第十一条 通知与送达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通知都必须按照本合同中的地址及电子邮箱，以书面形式进行。如采用电子邮件，则电子邮件发出即视为送达（无论收件人是否拒收），如使用快递，则快递发出之日起第3日视为送达（无论收件人是否签收）。任何一方变更通讯地址或电子邮箱地址的，应当书面通知对方，未通知的，视为未做变更。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双方确定，按以下约定承担各自的违约责任：

1.双方确定，任何一方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均构成违约。违约方应赔偿因违约给对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2.甲方未能按本合同约定支付技术服务费的，每逾期一日，甲方应当按照应付未付服务费总额的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30日的，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同时甲方应向乙方支付技术服务费的10%做为违约金；乙方未能按本合同约定按期提供技术服务的，每逾期一日，乙方应当按照技术服务费总额的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30日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技术服务费的10%做为违约金并全额退还甲方已付款项。

3.乙方提供技术服务不符合本合同要求的，乙方应当按照甲方要求更正和修改，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同时，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应当退还甲方已支付款项并赔偿甲方的相应损失。

4. 经检验比对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第十三条 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 为甲方项目联系人，乙方指定 为乙方项目联系人。项目联系人承担以下责任： 及时沟通项目进展情况 ；

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十四条 双方确定，出现下列情形，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可以解除本合同：

1．发生不可抗力。

第十五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

协商、调解不成的，确定按以下第 2 种方式处理：

1．提交 北京 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六条 双方确定：本合同及相关附件中所涉及的有关名词和技

术术语，其定义和解释如下： 无 。

第十七条 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下列技术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无 。

第十八条 双方约定本合同其他相关事项为： 无 。

第十九条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双方各执 叁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十条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 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科学研究院 （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签名）

经办人：

年 月 日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签名）

经办人：

年 月 日

印花税票粘贴处：

（以下由技术合同登记机构填写）

1．申请登记人：

2．登记材料：（1）

（2）

（3）

3．合同类型：

4．合同交易额：

5．技术交易额：

技术合同登记机构（印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